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作为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普环境”、“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就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自挂牌之日起，公司共进行了一次股票发行。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再进行股票发行。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稿）的议案》，且该方案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经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票 3,972,700 股，发行价格为 5.79 元/股，共募集资金 23,001,933.00 元。缴存银行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潭支行，账号为 3301040160008030903。

2018 年 1 月 12 日，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中汇会验[2018]0045 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要求，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潭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3301040160008030903。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账户收到存入的募集资金 23,001,933.00 元。公司已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潭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收到“股转系统函[2018]410 号”《关于杭州英普环

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确认了本次股票发行。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公司 2017 年度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潭支行，账号为 3301040160008030903 账户中。截至 2018 年 1 月 25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转系统函[2018]410 号”《关于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之时，公司未动用该笔募集资金。

公司已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潭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使用上述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3,001,933.00 元，募集资金余额 0.00 元，具体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001,933.00
发行方案中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1、宁波禾润废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工程 2、淄博绿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项目 3、工业多领域污废水电化学重金属脱除及模块化集成装置技术研发项目（已变更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4、上海天真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55,349.97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3,057,282.97
其中：宁波禾润废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工程（包含前期自有资金置换）	4,868,644.72
淄博绿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项目（包含前期自有资金置换）	2,662,992.41
上海天真水处理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4,001,933.00

(前期自有资金置换)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1,249,202.99
券商财务顾问费	243,800.00
会计师事务所验资费用	30,000.00
汇兑手续费	709.85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说明

(一) 第一次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完成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变更。鉴于公司发展需要及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将原项目“工业多领域污废水电化学重金属脱除及模块化集成装置技术研发”的募集资金变更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

上述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决定已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第一次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金额	5,300,000.00
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23.04%

(二) 第二次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完成股票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变更。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决定将原项目“宁波禾润废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工程”和“淄博绿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变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

上述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决定已经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第二次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金额	6,168,362.87
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26.82%

五、主办券商的核查工作

主办券商对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查阅了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收支明细以及募集资金项目的相关合同、订单、发票和银行流水；查阅了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相关的历次信息披露文件；访谈了公司高管及相关部门负责人关于募集资金项目的进展情况以及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

六、主办券商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英普环境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规定。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英普环境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杭州英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